

# 个人意外兼传染疾病 (PAID) 保险计划

## 您寻觅已久的综合性保险计划。一份巧妙的保险：个人意外兼传染疾病。

手足口症及骨痛溢血热症仍是新加坡两大传染疾病<sup>1</sup>，而因意外事故受伤也在上升。

因此，您需要一份全球性、全天候的保险计划以保障个人意外及传染疾病。它是新加坡首创保险计划为您保障17种传染疾病，而保费仅从每日S\$0.30起<sup>2</sup>。

### 价廉实惠的计划，以切合您的需求

您绝对不可低估个人意外及传染疾病对财务保障的重要性。为了确保您和您的家人能够应付住院和治疗的潜在昂贵支出，**个人意外兼传染疾病(PAID)保险计划**为您提供3种选择以覆盖您的保险需求。保费价格是根据您的职业类别来计算的。

保障	计划一	计划二	计划三
	保额		
意外身故	\$50,000	\$100,000	\$200,000
永久性残疾(PD)	\$50,000	\$100,000	\$200,000
意外医疗开支 <sup>4</sup>	\$2,000	\$3,000	\$4,000
每日住院收益 <sup>5</sup>	每日\$50	每日\$100	每日\$150
每周现金补助(只适用于传染病保障)	每周\$50	每周\$100	每周\$150
<b>65岁及以下</b>	<b>年保费</b>		
A组	\$101.65	\$165.85	\$269.64
B组	\$209.72	\$373.43	\$625.95
<b>66岁至75岁(只适用于更新保单)</b>	<b>年保费</b>		
A组	\$166.92	\$261.08	\$405.53
B组	\$262.15	\$456.89	\$761.84

年保费价格附加7%消费税并不获保证，可能会随时修订。

### 增加保费、增强保障

为了让您无忧无虑，我们的计划也提供多种灵活性选项让您增强附加保障。您可以选择支付额外年保费，以增强下列保障的保额。

保障	保额	附加年保费			
		A组		B组	
		65岁及以下	66至75岁	65岁及以下	66至75岁
意外身故及永久性残疾 <sup>3</sup>	每\$50,000	\$42.80	\$55.64	\$102.72	\$115.56
意外医疗开支 <sup>4</sup>	每\$1,000	\$10.70	\$23.54	\$12.84	\$25.68
每日住院收益 <sup>5</sup>	每日\$50	\$26.75	\$34.24	\$63.13	\$70.62

年保费价格附加7%消费税并不获保证，可能会随时修订。

### 家庭折扣优惠

如果您和您的配偶，以及/或孩子/孩子们(18岁以下)选择投保于同一份**个人意外兼传染疾病(PAID)保险计划**，您将会获得10-20%的总保费折扣，实际折扣额视乎同一张保单内的受保人数而定。

- 2名受保人 - 10%折扣
- 3名受保人 - 15%折扣
- 4名受保人或以上 - 20%折扣

### 保障利益概览

- 全球24小时全面性保险计划，为个人意外和17种传染疾病提供保障
- 价廉实惠的计划，可灵活性增加保额
- 无需额外保费为传染疾病提供每周现金补助
- 包含中医和推拿脊椎按摩师治疗费用理赔
- 家庭折扣优惠
- 广泛的受保职业范围

### 与我们联系

 今天就联络  
您的保险顾问

 请拨打  
我们的热线  
62 INCOME/6788 1111

 亲临网址  
www.income.com.sg

# 个人意外兼传染疾病(PAID)保险计划

## 17种传染疾病的全面保障

- |              |                                   |
|--------------|-----------------------------------|
| 1) 非典型肺炎(沙斯) | 10) 泥土病                           |
| 2) 骨痛溢血热症    | 11) 狂犬病                           |
| 3) 疯牛病       | 12) 军团病                           |
| 4) 立百病毒      | 13) 因甲型流感病毒株H5N1、H9N2或H7N7所引起的禽流感 |
| 5) 日本脑炎      | 14) 手足口症                          |
| 6) 疟疾        | 15) 结核病                           |
| 7) 炭疽杆菌      | 16) 麻疹                            |
| 8) 黄热病       | 17) 基孔贡雅症                         |
| 9) 鼠疫        |                                   |

## 受保的职业类别

<b>A组</b>	专业、行政、管理或文书性质职业或工作，或户外性质工作，或职务不涉及使用工具或机械的轻劳动性质职业。 例如：行政人员、审计师、律师、销售人员、经理、家庭主妇、家庭佣工、学生、医生、教师、保险经纪、侍应生、零售商等。
<b>B组</b>	体力劳动并且使用工具或机械的职业或工作，或负责保安或国防工作的制服团体，或工作环境处于高海拔水平的职业，或危险性质工作。 例如：小贩、厨师、司机、油漆工人、健身/健身室教练、送货员、建筑工人、商业航空公司机组人员、战备军人、警察、狱吏、舵手、保安警卫、工匠、技师、技工、兽医、医务辅助人员、救生员等。

## 不受保职业：

船舶工人、船员/海军船员、海上救助船员、啦啦队队员、专业潜水员、专业运动员、码头工人装卸工、海上油井钻探装配工人、骑师和直接参与制造或处理爆炸物的相关人士。

## 超越一般的保障计划

我们的**个人意外兼传染疾病(PAID)保险计划**为您提供多方面的保障。您无需支付额外的保费，就能享有恐怖主义活动、骚乱、罢工、内乱、劫持、谋杀、攻击、失踪、暴露在天然元素下、食物中毒、窒息和骑摩托车等全面保障。

## 申请条件

**个人意外兼传染疾病(PAID)保险计划**只供新加坡公民、新加坡永久居民和持有效工作准证、就业准证、学生准证或家属准证的外国人士。受保人必须是年龄介于15日至65岁的人士，而更新保单的年龄可延长至75岁，年龄以刚过去的生日为准。受保人年龄介于70岁至75岁，更新保单只限在计划一。

此保单的保障在受保人于新加坡期间，以及在新加坡境外连续逗留不超过一百八十(180)天期间有效。在新加坡境外逗留的日子从受保人离开新加坡当天开始计算。

## 重要说明

<sup>1</sup> 新加坡卫生部《Weekly Infectious Disease Bulletin》第7期，第17号，2010年。

<sup>2</sup> 根据计划一的A组职业及受保人的年龄不可超过65岁。

<sup>3</sup> 您只能增加计划三的意外身故及永久性残疾保额，保额上限为您的年收入的十倍。

<sup>4</sup> 意外医药开支利益也涵盖中医师和推拿脊椎按摩师所给予的治疗，并以意外医药开支保额的10%为准。您可增加任何计划的意外医疗开支保额，但保额上限为意外死亡保额的10%或\$10,000，以两者中较低额者为准。

<sup>5</sup> 住院收益保额不可超过意外死亡保额的0.1%或\$300，以两者中较低额者为准。

本小册仅为提供一般信息而印行，并非保险合同。有关此保险计划的确切条款与条件，以及排除或不保项目，已详细列明于保单合约中，请上网浏览[www.income.com.sg/insurance/paid](http://www.income.com.sg/insurance/paid)，以参阅有关保单的合约副本。

如果您有任何疑问，您应该向符合资格的顾问征询意见。如果您选择不这样做，您将必须承担全部责任，确定此产品适合您的财务需求和保险目标。购买不适合您的医疗产品保险可能会影响您支付未来医疗保健所需费用的能力。

截止至2010年8月12日，以上信息正确无误。